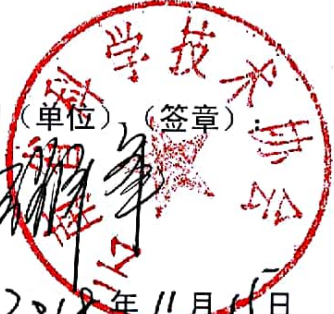


附件 1-1

绩效再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云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2015—2017 年科普专项资金项目中期绩效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刘国富 0871-65749575
省级预算部门(单位)	云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联系人及电话	彭维为 0871-63103835
省级预算部门(单位)意见	详见附件。		
省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省级预算部门(单位) (签章) 负责人签字:  2018年11月15日		

注: 对评价报告的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云南省科学技术协会关于 《2015-2017 年科普专项资金项目中期绩 效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的意见反馈

一、建议修改部分

1. 第 7 页，关于“截至绩效评价日，尚未取得省科协 201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因 2015 年省科协尚未实施向下转移支付，故 2015 年度无向下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 第 18 页，关于“综合以上因素考虑，选取昆明市、迪庆州、玉溪市、红河州、大理市作为项目实地评价抽样地区”的意见

根据实际情况应修改为“综合以上因素考虑，选取昆明市、迪庆州、玉溪市、红河州、大理州作为项目实地评价抽样地区”。

3. 第 19 页，关于“科普示范创建类项目除省级科普惠农示范村、省级科普示范社区完成相关任务，科普示范县创建、科普教育示范学校 2016-2017 年未按计划完成”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科普示范创建类项目，包括省级科普惠农示范村、省级科普示范社区、科普示范县创建和科普教育示范学校建设均完成相关任务”，科普示范县创建有创建文件和命名名单；科普教育示范学校建设是先创建，次年再进行资金补助，均可以提供材料依据。

4. 第 19 页，关于“现代科技馆体系类方面未按计划完成流动科技馆巡展覆盖站点个数”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现代科技馆体系类任务均已完成”，流动科技馆巡展覆盖站点为上年巡展，次年进行资金补助，可以提供资料佐证。

5. 第 19 页，关于“公民科学素质提升类项目全省除农函大培训、16 个州（市）纲要考核均按计划完成外，社区科普大学、院士专家工作站及少数民族双语科普教育未按计划完成”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公民科学素质提升类项目全省除农函大培训、16 个州（市）纲要考核、院士专家工作站均按计划完成外，社区科普大学及少数民族双语科普教育未按计划完成”，院士专家工作站包括院士工作站和专家服务站，两项内容均已按计划完成，可以提供佐证资料。

6. 第 20 页，关于“综上所述，省科协基本按要求实施并完成了科普专项资金项目的目标任务”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综上所述，省科协已经按要求实施并完成了科普专项资金项目的目标任务”。

7. 第 20 页，关于“项目管理制度未及时更新，项目质量未得到有效保证；省级统筹工作安排缺乏计划性、规划性”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项目管理制度未及时更新，部分项目质量未得到有效保证；项目管理制度执行和落实力度不够”。

8. 第 20 页，关于“制定的 15 个绩效指标，其中基层科普建设覆盖率、重点人群科普教育宣传活动覆盖范围及受益人数、提高我省公民基本科学素质等 3 个绩效指标完成，科普示范创建、现代科技馆体系建设、公民科学素质提升、项目完成及时情况等 11 个绩效指标部分完成”的意见

根据上述修改建议应调整为“制定的 15 个绩效指标，其中公民科学素质提升、基层科普建设覆盖率、重点人群科普教育宣传活动覆盖范围及受益人数、提高我省公民基本科

学素质、科普示范创建、现代科技馆体系建设等 6 个绩效指标完成，项目完成及时情况等 8 个绩效指标大部分完成”。

9. 根据上述修改内容，本次绩效再评价得分应同步调整。

10. 第 23 页，关于“部门项目自评报告 2015 年无自评得分及评价等级”的意见

因 2015 年省科协尚未实施对下转移支付，建议删除该内容。

11. 第 29 页，关于“但 2015 年未设置个性指标，2016、2017 自评报告内容、分值和结论基本一致，绩效自评流于形式”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其中 2015 年因省科协未实施对下转移支付未设置个性指标，2016 年、2017 年自评报告框架、分值和结论相似度较高，未能充分反映项目实施情况”。

12. 第 31 页，关于“2016-2017 年计划扶持创建 34 个省级科普示范县，2016 年实际完成 20 个，完成率为 58.82%；2017 年实际完成 31 个，完成率为 91.18%”的意见

根据实际情况应修改为“2016 年计划扶持创建 34 个省级科普示范县，2016 年实际完成 34 个，完成率为 100%”。

13. 第 31 页，关于“根据全省汇总数据，流动科技馆 2015-2017 年计划完成 145 个站点，实际完成 115 个站点，完成率 79.31%”的意见

根据省科技馆实际巡展情况统计，流动科技馆巡展全部完成了计划目标，建议修改。

14. 第 31 页，关于“院士专家工作站 2015-2017 年计划完成 65 个，实际完成 52 个，完成率 80%”的意见

根据省科普资源信息中心提供的资料，应该修改为“院士专家工作站 2015-2017 年计划完成 65 个，实际完成 92 个，完成率 141.54%”。

15. 第 34 页，关于“2016、2017 年省科协按因素法分配切块下拨，但分配因素不完整，导致部分地区结余资金较大”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2016、2017 年省科协按因素法分配切块下拨经费后，部分地区项目执行进度较慢，存在结余资金现象”。

16. 第 42 页，关于“（三）省级统筹工作安排缺乏计划性、规划性”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和落实力度不够”。

17. 第 42 页，关于“一是省级部门绩效管理执行不到位”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省级部门绩效管理执行有一定差距”。

18. 第 43 页，关于“二是制定的实施方案内容不明确、可操作性不强”的意见

建议修改为“制定的实施方案内容细化不够，落实起来有一定难度”。

19. 摘要部分和附件部分的相关内容请一并修改。

二、建议增加部分

主要经验及做法，建议增加内容，如：

（三）整合资源，成效明显。项目实施单位充分利用有限的项目资金，最大程度整合社会资源，充分发挥科协工作大联合、大协作的特点，让科普项目取得更多、更大的社会效益。

马龙县鸡头村街道苹果种植科普示范基地在实施过程中，购买了高清液晶电视、DVD 机等科普设备各一台，印制科普图文宣传资料 10000 份、购科普图书 5 种 1000 册；建立科普宣传栏 1 块，更新宣传栏内容 4 次；开展技术培训 4 次，培训人员 400 余人次，接待观摩学习 3 次 120 人次；组织科普宣传展览 3 次，提升了农民苹果种植科技水平。

在项目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县、乡科协科普项目工作领导小组不定期深入项目点督促指导。项目实施单位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条件落实到位，项目合同书符合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在项目实施完毕后，县科协又组织县财政局、县纪委、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乡镇科协分管领导、科协干事等7位科普项目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逐项考核打分，将汇总情况作为项目实施和完成情况及项目资金拨付依据。

项目实施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整合、调动了农村苹果种植大户、政策扶持等各种有利资源，共同融入到科普及惠农兴村计划上来，为科普工作“大联合、大协作”营造了社会氛围；二是广泛调动了农村苹果种植大户、民营企业依靠科技，共同致富的积极性；三是激活了农村科普组织和个人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增强了做好科普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和荣誉感；为普及农村实用技术、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助推农业产业优化升级、增加农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四是体现了省科协和财政厅对基层科普工作的支持和对基层科普工作者的关怀，项目的深入实施，深受广大农民的欢迎，普惠了项目区群众。

云南省科学技术协会计划财务部

2018年11月8日

计划财务部